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沈澐
電話：(02)7736-7855
電子信箱：shenyu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三)字第11528017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年活動簡章、115年活動簡章、活動主視覺海報_紅版、活動主視覺海報_綠版 請至附件下載區(<https://attach.moe.gov.tw>)以文號：1152801749及認證碼：CF6249DADB下載附件檔案

主旨：檢送本部辦理115年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防治短影音暨海報繪畫比賽」活動簡章(如附件1)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與並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隨著科技不斷發展與普及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已成為日益嚴峻的社會議題。本部連續2年辦理本項競賽，鼓勵學生將防治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之方法及相關時事議題，轉化為兼具創意與倡議意涵的作品，且歷屆參賽作品皆展現出高度創意與深刻觀察，成果十分精采。為持續促進學生透過創意競賽深化對此議題的理解，本部於今年再度辦理本活動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與並協助宣傳。

二、本活動之主題、參加資格、報名及送件方式如下，詳情請參閱活動簡章：

(一)活動主題：得參考行政院函頒「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之定義、類型及其內涵說明」(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13D1MQ>)，創作10種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態樣之短影音



(大專校院組及高中職組)及海報繪畫(國中組及國小組)作品。

(二)參加資格：

- 1、各級公私立學校之在學學生(具有學籍者)，每人參賽件數以1件為限。
- 2、若為應屆畢業生者，以後續報到之學制為參加組別(例如國小6年級學生參加海報繪畫，就需勾選國中組)。

(三)報名及送件方式：

1、甄選作品類別：

(1)短影音(大專校院組及高中職組)：本年度首次加入短影音「人氣獎」，將由主辦單位於收件截止後，上傳至網站供大眾宣傳及按讚投票，最終由各組人氣最高之前3名獲得。

(2)海報繪畫(國中組及國小組)。

- 2、報名及送件資料：應包含比賽報名表、切結書、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、著作權授權同意書及實體作品。
- 3、收件時間：自115年5月22日(星期五)起至115年8月19日(星期三)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- 4、收件地址：以掛號郵寄至「702臺南鹽埕郵局第21號信箱」，並請於信封袋上註明「教育部115年數位/網路性別暴力防治—短影音暨海報繪畫比賽—魏小姐收」之字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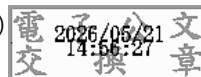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本活動相關事宜，可參考本活動官網(<https://deosop.webnode.tw/>)，或洽詢劉小姐，電話：06-2631841(聯絡

時間為周一至周五，下午1時30分至晚上8時）。

四、檢附本活動海報電子檔(如附件2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部屬機構

副本：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護理學系柯乃瑩教授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